

证券代码：002697

证券简称：红旗连锁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上午10:00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（其中董事吴乐峰先生、黄明月女士、独立董事汤继强先生、曹麒麟先生、廖中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），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